

海南藏族自治州财政局 海南藏族自治州水利局

文件

南财农字〔2021〕760号

海南州财政局 海南州水利局 关于调整 2021 年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

同德、贵南县财政局：

根据州水利局《关于 2021 年中型灌区水利骨干设施维修养护资金调剂的请示》（南水〔2021〕79 号）和州财政局党组会议纪要第 14 期，现将州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南财农字〔2021〕429 号）中安排下达给同德县中型灌区维修养护资金 20 万元调减安排至贵南县。请贵南县、同德县两级结算时做好账务处理，并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资金发挥使用。



2021年12月1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州水利局，贵南、同德县水利局、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、
监督评价科，存档。
